

保險業監管局
2021-22 年度收支預算

		2020-21 年度 預算 (i) 港元 百萬元	2020-21 年度 修訂預算 (ii) 港元 百萬元	2021-22 年度 建議預算 (iii) 港元 百萬元	2021-22 年度 建議預算與 2020-21 年度修 訂預算的 比較 (vi)=(iii)-(ii) 港元 百萬元
	註釋				
A. 收支報表					
收入	1				
(a) 利息收入	2	4.5	2.3	3.2	0.9
(b) 徵費及收費	3	335.2	325.7	476.2	150.5
總收入		339.7	328.0	479.4	151.4
營運開支					
(a) 僱員成本	4	390.5	339.6	377.6	38.0
(b) 辦公室租金及有關開支	5	31.2	27.0	30.3	3.3
(c) 僱用專業服務開支	6	24.7	19.4	29.3	9.9
(d) 資訊科技開支	7	21.1	21.9	26.3	4.4
(e) 對外事務開支	8	10.5	6.9	11.4	4.5
(f) 保監局成員報酬		3.7	3.7	3.7	-
(g) 其他營運開支	9	25.5	15.2	33.3	18.1
(h) 折舊	10	27.7	25.6	24.0	(1.6)
(i) 非經常開支項目	11	-	1.3	1.0	(0.3)
營運開支總額		534.8	460.6	536.9	76.3
年度業績		(195.1)	(132.6)	(57.4)	75.2
B. 資本項目開支報表					
(a) 設立辦公室所需開支	12	13.7	13.6	3.1	(10.5)
(b) 資訊科技系統和設備	13	20.0	20.2	21.2	1.0
資本項目開支總額		33.7	33.8	24.3	(9.5)

2021-22 年度建議預算註釋

1. 收入

根據政府委聘顧問進行的研究¹，保監局在運作首 4 年會入不敷支，並會出現 6.5 億元赤字。立法會²在 2016 年 5 月 13 日批准向保監局撥款 4.5 億元，並在 2018 年 5 月 10 日再批出 2 億元。保監局分別在 2016 年 6 月和 2018 年 6 月收到該兩筆由政府提供、沒有附加成本的撥款。

2020 年 5 月 14 日，立法會批准向保監局注資 3 億元，以協助該局應付短中期內的預計資金短缺問題和維持適當儲備。保監局已在 2020 年 6 月收到該筆由政府提供、沒有附加成本的撥款。

2. 利息收入

保監局獲財政司司長批准採用過渡期投資策略，把無須即時動用的資金以港元定期存款方式投資。保監局會在該局的現金流量需求較為明確時，制訂長遠投資策略。

3. 徵費及收費

由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保單持有人須按保費 0.04% 的比率繳付徵費。徵費率已逐步調升，並會在 2021-22 年度達到 0.1% 的目標水平，但每年保費為 500 萬元或以上的一般保險保單和整付保費或年付保費為 10 萬元或以上的長期保險保單，會各自設有徵費上限。專屬自保保險、再保險合約，以及海運、空運和貨運業務，則無須繳付徵費。

由 2017 年 6 月 26 日起向保險公司收取的每年授權費包含兩項費用：(a)30 萬元的定額費用(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定額費用為 3 萬元，經營綜合業務的保

¹ 該項顧問研究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進行。

² 在立法會批准撥款前，政府在 2015-16 年度向保監局提供一筆為數 300 萬元的款項，主要用作應付聘用必要顧問服務的現金流量需求。保監局已在 2016 年 3 月初收到該筆款項。

險公司為 60 萬元)；以及(b)按保險負債額計算的非定額費用，上限為 700 萬元(經營綜合業務的保險公司為 1,400 萬元)，初期的收費率定於 0.0001%的水平，之後逐步調升，到 2022-23 年度會達至 0.0039%的目標水平。

由 2017 年 6 月 26 日起，保監局就 11 項服務收取使用者收費，以收回服務成本。收費項目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增至 23 項，其中 22 項適用於保險公司。此外，保監局會在 2021-22 年度開始向集團監管制度下的指定保險控權公司收取費用，以收回成本。

4. 僱員成本

僱員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和企業保險方面的開支。2020-21 年度的修訂預算是根據約 330 名常額僱員的實際僱員情況計算，並計及上個財政年度新聘僱員的全年費用。

5. 辦公室租金及有關開支

這項目主要包括辦公室租金、大廈管理費、公用設施收費、地租／差餉，以及一般辦公室保險、電話租用費等方面的其他開支。2021-22 年度的預算增加，是由於在北角設立新辦事處的工作。

6. 僱用專業服務開支

專業服務涵蓋法律和顧問支援、行政人員招聘服務、外聘審計等方面的開支。2021-22 年度的預算高於 2020-21 年度的修訂預算，主要是由於集團監管制度的相關專業服務。

7. 資訊科技開支

資訊科技開支主要包括伺服器基礎設施、保安防護系統和多個應用系統的維修費。

8. 對外事務開支

這項目涵蓋宣傳活動、籌辦亞洲保險論壇、媒體和社交媒體等方面的開支。2021-22 年度的預算增加，是由於公眾教育活動。

9. 其他營運開支

這項目主要包括僱員培訓和發展、公幹、官方活動和雜項開支。2021-22 年度的預算增加，是由於恢復公幹行程、北角新辦事處和保養期過後的設備維修工作。

10. 折舊

折舊的估算方法是用固定資產(例如家具和固定裝置、辦公室設備和資訊科技系統)的成本值，除以其預計可使用年期(3 年或 5 年)，以直線法攤銷。

11. 非經常開支項目

這項目為制訂風險為本資本制度³的顧問研究工作提供撥款。

12. 設立辦公室所需開支

2021-22 年度的預算主要涉及小型裝修工程的開支。

13. 資訊科技系統和設備

2021-22 年度的預算包括裝設系統、更新資訊科技和網絡保安等方面的開支。

2020 年 12 月

³ 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現正分階段進行，旨在使保險公司須遵守的資本要求與其所承擔的風險相符，以及加強保險公司的企業風險管理制度，藉此優化對保險公司的審慎監管。